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TALLURGIC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8)

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成員及本公司授權代表變動 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變動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2026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曙光西里28號中冶大廈(郵編：100028)舉行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22日的臨時股東會通告及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語具有該等文件所界定的相同涵義。臨時股東會通告所載的提呈決議案在無任何修改的情況下，獲與會股東及擁有投票權的授權代表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一. 臨時股東會

召開情況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規定，經過半數董事共同推舉，由本公司董事閔愛中先生主持本次臨時股東會。董事郎加先生、劉力先生、閔愛中先生出席了臨時股東會，董事的出席率為50%。擬任董事李仲澤先生、陳陽先生出席了會議。

於臨時股東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0,653,704,644股股份，包括17,802,341,644股A股及2,851,363,000股H股(不包括截至2026年5月8日本公司購回但仍未註銷的總計50,277,526股A股股份及總計19,637,000股H股股份)，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且本公司並無持有其他庫存股份(包括於由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成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或存放的任何庫存股份)，因此概無庫存股份可於臨時股東會上行使投票權。概無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就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時受到任何限制。概無股東於臨時股東會通函內表明欲就任何臨時股東會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臨時股東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提呈的決議案。

就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而言，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及獲授權代表共持有11,842,602,176股股份，佔本公司有投票權股份總數的57.3389%。臨時股東會的召開符合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出席會議的股東和代理人人數	1,232
其中：A股股東人數	1,231
H股股東人數	1
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11,842,602,176
其中：A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	11,604,929,196
H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	237,672,980
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股份數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比例(%)	57.3389
其中：A股股東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56.1881
H股股東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1.1508

按照上市規則規定，臨時股東會上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在臨時股東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議案序號	議案名稱	累積投票制		是否當選
		得票數	得票數占出席會議有效表決權的比例(%)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				
1.01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李仲澤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	11,799,025,051	99.6320	是
1.02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陳陽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	11,805,899,133	99.6901	是

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會的投票監察員之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工作不包括就投票的法律詮釋或法律權利事宜提供任何保證或意見。

二. 董事會成員、本公司授權代表變動

執行董事委任

於臨時股東會，李仲澤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陳陽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其各自任期自2026年5月8日起生效。

有關李仲澤先生及陳陽先生的詳細資料，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22日的通函。截至本公告之日，李仲澤先生及陳陽先生之資料未有其他變動。

董事長、授權代表辭任

於2026年5月8日，董事會收到陳建光先生(「陳先生」)的書面辭職報告，陳先生因工作調整，申請辭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戰略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委員和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職務，辭職生效後，陳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任何職務。

陳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的有關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債權人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注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畢的公開承諾，並將按照本公司相關制度規定做好交接工作。

陳先生在任期間恪盡職守、勤勉盡責，為本公司高質量發展做出了重要貢獻，董事會對陳先生為本公司做出的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委任新董事長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本公司2026年5月8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委任執行董事李仲澤先生為董事長及授權代表，任期自董事會會議結束時生效。

三.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變動

於董事會會議上，李仲澤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戰略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委員，陳陽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及董事會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劉力先生、周國萍女士獲委任為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委員。彼等之任職自董事會會議結束時生效。白小虎先生不再擔任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及董事會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四. 律師核證

誠如北京市嘉源律師事務所發出的法律意見所核實，臨時股東會的召開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規例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臨時股東會的參會人及召集人均具備有效資格；投票過程及結果合法有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常琦
聯席公司秘書

北京，中國
2026年5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仲澤先生、陳陽先生及白小虎先生；非執行董事：郎加先生及閆愛中先生(職工代表董事)；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力先生、吳嘉寧先生及周國萍女士。

* 僅供識別